

证券代码：603859

证券简称：能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6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0,105,284.81 元，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 19,432,995.30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1,943,299.53 元，母公司当年实现可供分配的净利润 17,489,695.7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0,185,160.74 元，扣除 2019 年已分配的 2018 年度现金股利 5,109,762.53 元，2019 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2,565,093.98 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发展需要，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9,152,29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957,614.75 万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占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9.78%，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72%。

二、董事会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一）公司 2019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之比低于 30%，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对资金的需求

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文件指出，要以推进智能制造为制造业发展主攻方向，构建以智能制造为重点的新型制造体系。目前，智能制造产业是我国制造业发展的重要领域之一，随着制造业智能化的升级改造，我国智能制造产业呈现较快的增长；根据前瞻产业院研究数据，预计未来几年我国智能制造行业将保持 10% 左右的年均复合增速，预计到 2024 年行业市场规模将突破 3 万亿元，产业前景十分广阔。鉴于行业环境特点，公司需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投入资金开展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满足更广大客户的定制化和个性化需求。

2、公司落实发展战略对资金的需求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制造业认可的先进技术提供商，基于未来工业互联网发展的前景，结合公司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清晰地认识到客户需求未来以云部署和云服务为基础的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解决方案的发展趋势，公司未来发展将围绕云服务工业互联网软件开发开展业务，深耕国防军工、高科技电子与 5G、汽车及交通运输和装备制造四大产业，深度解决客户痛点，打造柔性制造标杆，提升客户粘性。因此，基于公司未来落实发展战略需要，公司 2020 年将会对此有较大的资金投入。

3、公司发展阶段对资金的需求

公司自上市以来，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市场布局稳步推进，整体处于成长阶段。尽管在成长阶段公司业绩增长较快，但目前仍需要大量资金进行技术研发、团队扩充、市场拓展等方面投入，以保持技术水平、人才素质和市场拓展能力具备较强竞争能力，为巩固市场地位打下坚实基础。

（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综合行业状况、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发展阶段以及业务特点等因素考虑，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扩大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活动，一方面为公司业务发展、课题项目开展、延伸产业链和补充生产经营资金作储备和支撑，另一方面为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股东价值和回报作相应准备。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现金分红说明会），并在投资者说明会之前在中国证监会的指定媒体上

发布公告，预告说明会的具体事项。

三、审议程序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兼顾了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的承诺；该预案是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所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